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RESOURCEHOLDINGS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公告

減值回撥因素導致之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取得的其他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綜合盈利將約為港幣37,000,000元，與去年同期錄得的綜合盈利為港幣135,205,000元對比，綜合盈利預期下降約港幣98,205,000元，其盈利下降主要由於上年同期作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非現金性質資產減值回撥（「減值回撥」）約為港幣99,222,000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對目前可取得的資料之初步評估作出，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於本公告日期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或確定。本公司仍在最後確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而該中期業績可能於董事會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一步審閱後調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內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或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寶琦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旭光先生及李寶琦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及黃文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及杜永添先生。